证券代码：002418 证券简称：康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4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亚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子公司安徽康盛管业有限公司、成都森卓管业有限公司与关联法人安徽康盛汽车空调有限责任公司、成都联腾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出于生产经营需要租赁房屋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给予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康盛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康盛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关联董事王亚骏、刘惟、冉耕和周景春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子公司中植一客成都汽车有限公司在 2020 年度，拟向关联法人新动力电机（荆州）有限公司、安徽康盛汽车空调有限责任公司、浙江云迪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和成都联腾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采购相关零部件产品，预计总额不超过 2,1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给予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康盛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康盛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关联董事王亚骏、刘惟、冉耕和周景春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同意子公司中植一客成都汽车有限公司以持有的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在建工程等资产出资设立子公司成都诚植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暂用名，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人民币 18,5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编号：2020-008）。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了优化产业布局和业务结构，提高管理效率，同意公司注销全资子公司淳安康盛机械模具有限公司、淳安康盛毛细管制造有限公司和新乡康盛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编号：2020-00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余菲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余菲女士的简历附后。

余菲女士的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镇康盛路 268 号

联系电话：0571-64836953

传真号码：0571-64836953

电子邮箱：yuf@kasun.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六、备查文件

1、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八日

附：余菲女士简历

余菲，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8 年 12 月出生，浙江理工大学本科学历。2011 年 6 月入职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任职于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办、董事会办公室、投资发展部，现任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余菲女士已于 2016 年 12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目前，余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418 证券简称：康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5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子公司安徽康盛管业有限公司、成都森卓管业有限公司与关联法人安徽康盛汽车空调有限责任公司、成都联腾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出于生产经营需要租赁房屋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2020-006）。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公司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房屋租赁事项符合双方生产经营需要，定价公允，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依法回避表决，会议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子公司中植一客成都汽车有限公司在 2020 年度，向关联法人新动力电机（荆州）有限公司、安徽康盛汽车空调有限责任公司、浙江云迪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和成都联腾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采购相关零部件产品，预计总额度为 2,1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编号：2020-007）。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公司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属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定价公允，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时，关联董事依法回避表决，会议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418 证券简称：康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6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 年度，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安徽康盛管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康盛”）、成都森卓管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森卓”）拟分别与关联法人安徽康盛汽车空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空调”）、成都联腾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联腾”）就租赁生产厂房、宿舍事宜签订相关房屋租赁和代收代缴水电气费协议。

安徽空调和成都联腾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浙江润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润成”）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三项规定的情形，浙江润成及其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上述房屋租赁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亚骏先生、刘惟女士、冉耕先生和周景春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关联交易概述

单位：元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使用面积	租赁用途	租金总额
1	安徽康盛	安徽空调	13,263.75㎡	生产经营	1,273,320.00
			88 间	宿舍	126,720.00
2	成都联腾	成都森卓	2,310.00㎡	生产经营	415,800.00
合计			-	-	1,815,840.00

除上述房屋租金外，水、电、气费的结算依据相关收费单位的缴费通知，由承租方承担。使用面积和使用金额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安徽康盛汽车空调有限责任公司

（1）公司住所：六安市集中示范园区和平南路西、三元路北 2 号厂房

（2）法定代表人：王和文

（3）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502MA2T3CBY4M

（6）经营范围：汽车空调器及其零配件研发、生产、销售、技术转让及服务、安装与维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浙江润成控股子公司合肥卡诺汽车空调有限公司持有康盛空调 100%股权。

（8）基本财务数据（非合并）：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756.78 万元，净资产 -258.57 万元；2019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1,822.81 元，净利润 -258.57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9）浙江润成为安徽空调的控股股东，安徽康盛与安徽空调签订房屋租赁相关协议构成关联交易。

2、成都联腾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公司住所：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车城东五路 137 号

（2）法定代表人：何勤

（3）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0 万元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12594697502 9

（6）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驱系统、新能源汽车空调系统、永磁同步电机及控制器；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汽车配件、制冷配件；货物进出口（以上经营范围不含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项目，涉及许可的按许可内容及时效经营，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7）股权结构：浙江润成控股子公司中植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持有成都联腾 100%股权。

（8）基本财务数据（非合并）：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20,379.38 万元，净资产 -1,257.93 万元；2019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161.66 元，净利润 -10,636.6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9）浙江润成为成都联腾的控股股东，成都联腾与成都森卓签订房屋租赁相关协议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就上述房屋租赁事项签署相关具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出于生产经营的需要；上述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下属子公司与浙江润成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各类关联交易金额共计 109,268.36 万元，其中：关联方资金拆借款为 109,257.82 万元。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房屋租赁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子公司安徽康盛管业有限公司、成都森卓管业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安徽空调、成都联腾房屋租赁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审议本事项过程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程序合法，依据充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七、备查文件

1、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418 证券简称：康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7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概述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盛股份”）全资子公司中植一客成都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植一客”）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预计 2020 年度将向关联法人新动力电机（荆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州新动力”）、安徽康盛汽车空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空调”）、浙江云迪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迪电气”）和成都联腾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联腾”）采购商品（主要为纯电动汽车电机总成、纯电动汽车空调等汽车零部件），预计采购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100.00 万元。

荆州新动力、安徽空调、云迪电气和成都联腾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浙江润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三项规定的情形，浙江润成及其下属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董事王亚骏先生、刘惟女士、冉耕先生和周景春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法人	交易类型	2020 年度预计金额
1	安徽空调	采购商品	1,200.00
2	成都联腾	采购商品	100.00
3	荆州新动力	采购商品	700.00
4	云迪电气	采购商品	100.00
合计			2,100.00

3、上年度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金额

2019 年度，公司（含子公司）与浙江润成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日常经营性的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30.67 万元，交易类型主要为销售 / 采购商品。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新动力电机（荆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州新动力”）

1、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荆州市荆州开发区深圳大道 98 号

法定代表人：杨冬萍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扁平电机、传统电机、防爆电机、空调压缩机和专用设备。

股权结构：荆州新动力系中植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植新能源”）全资子公司，浙江润成持有中植新能源 51%股权。

基本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2,837.93 万元，净资产 7,960.69 万元；2019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98.73 元，净利润 -4,058.74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浙江润成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三项规定的情形，浙江润成及其下属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上述关联方经营情况尚可，也不存在履约不能的可能性。

（二）安徽康盛汽车空调有限责任公司

1、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六安市集中示范园区和平南路西、三元路北 2 号厂房

法定代表人：王和文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汽车空调器及其零配件研发、生产、销售、技术转让及服务、安装与维修服务。

股权结构：安徽空调系中植新能源全资孙公司，浙江润成持有中植新能源 51%股权。

基本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756.78 万元，净资产 -258.57 万元；2019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822.81 元，净利润 -258.57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浙江润成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三项规定的情形，浙江润成及其下属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上述关联方经营情况尚可，也不存在履约不能的可能性。

（三）浙江云迪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淳安县千岛湖镇鼓山大道 371 号 1 幢二楼

法定代表人：张静儒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电机控制器及整车控制器；销售：机电产品、机械设备；服务：电动汽车动力总成控制系统的科技研发及技术服务。

股权结构：云迪电气系中植新能源全资子公司，浙江润成持有中植新能源 51%股权。

基本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2,665.74 万元，净资产 119.59 万元；2019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45.48 元，净利润 -46.85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浙江润成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三项规定的情形，浙江润成及其下属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上述关联方经营情况尚可，也不存在履约不能的可能性。

（四）成都联腾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车城东五路 137 号

法定代表人：何勤

注册资本：7,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驱系统、新能源汽车空调系统、永磁同步电机及控制器；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汽车配件、制冷配件；货物进出口。

股权结构：成都联腾系中植新能源全资子公司，浙江润成持有中植新能源 51%股权。

基本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20,379.38 万元，净资产 -1,257.93 万元；2019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61.66 元，净利润 -10,636.6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浙江润成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三项规定的情形，浙江润成及其下属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上述关联方经营情况尚可，也不存在履约不能的可能性。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定价原则：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按照公允性的原则，依据市场条件公开、合理地确定。

（2）定价依据：以本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与其无关联第三方供应商采购同类货物或同行业内公司向客户销售同类货物所确定的最终价格为标准，结合行业同类产品毛利率协商确定。

（3）交易价格：交易双方签订的协议中已列出基本交易价格，同时约定货物价格由协议双方依据上述定价原则协商确定，若协议履行期限内销售方货物市场公允价格发生较大变化，则双方同意对该等价格作相应的调整。

（4）付款及结算方式：一般情况下，买方应预付 30%的货款，余款在货物验收和发票挂帐后 30 天到 90 天支付。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均以协议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包括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若在协议有效期内该等交易的实际发生额超出上述约定之最高限额时，双方需重新预计协议期间该等交易的最高限额，并就超出部分重新履行审批程序。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以市场化运作，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下属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新能源汽车业务发展采购的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对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是必要的。

2、上述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利益输送，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下属子公司与浙江润成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各类关联交易金额共计 109,268.36 万元，其中：关联方资金拆借款为 109,257.82 万元。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子公司中植一客与上述关联法人发生的日常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审议本事项过程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程序合法，依据充分，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七、备查文件

1、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418 证券简称：康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8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根据业务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植一客成都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植一客”）拟以持有的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在建工程等资产出资，投资设立孙公司成都诚植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暂定，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诚植新能源”），注册资本人民币 18,500 万元。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注册名称：成都诚植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汽车城大道 111 号附 01 号

3、注册资本：18,500 万元人民币

4、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5、经营范围：新能源汽车制造、销售；自有房屋租赁。

6、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中植一客以自有土地使用权、在建工程等实物方式出资，出资比例为 100%。

上述信息，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中植一客投资设立诚植新能源，是基于公司整车企业业务发展需要。本次中植一客以实物资产出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揭示

本次对外投资尚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公司后续将根据诚植新能源业务发展情况，逐步强化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市场、管理等风险。

五、其它

根据管理层综合评估，为确保产权清晰，便于资产管理，公司目前已启动对本次注册新公司相关的土地和地上在建工程一并进行资产评估工作。公司将持续关注新公司注册完成情况，履行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418 证券简称：康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9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注销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为了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架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注销全资子公司新乡康盛制冷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乡制冷”）；拟通过子公司浙江康盛科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盛科工贸”）吸收合并子公司淳安康盛机械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盛模具”）、淳安康盛毛细管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盛毛细管”），吸收合并完成后，康盛科工贸将持续经营，康盛模具和康盛毛细管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拟注销子公司基本情况

（一）淳安康盛机械模具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淳安康盛机械模具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27574393894K

3、住所：淳安县千岛湖镇康盛路 268 号 4 幢 1 号

4、成立日期：2011 年 6 月 10 日

5、法定代表人：陈汉康

6、注册资本：300 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制造、销售、租赁：机械模具；加工、销售：木制品包装箱、木架。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康盛模具 100%的股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康盛模具总资产为 746.21 万元，净资产为 134.68 万元；2019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986.59 元，净利润为 -422.72 万元（未经审计数）。

（二）淳安康盛毛细管制造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淳安康盛毛细管制造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27580252561N

3、住所：千岛湖镇康盛路 268 号 5 幢

4、成立日期：2011 年 7 月 29 日

5、法定代表人：陈汉康

6、注册资本：2,500 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精密铜管、内螺纹铜管、铜毛细管、钢管、钢毛细管、铝管、铝毛细管及热交换配件制造、销售。

8、股权结构：浙江康盛热交换器有限公司持有康盛毛细管 100%股权，公司持有浙江康盛热交换器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康盛毛细管总资产为 7,504.80 万元，净资产为 3,832.06 万元；2019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23,054.57 元，净利润为 -1,119.43 万元（未经审计数）。

（三）新乡康盛制冷配件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新乡康盛制冷配件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726698728334G

3、住所：河南新乡工业园区标准厂房内

4、成立日期：2009 年 12 月 23 日

5、法定代表人：陈汉康

6、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冰箱、冰柜、空调金属管路配件、汽车零配件，生产、销售：钢管、铝管，加工、销售。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新乡制冷 100%的股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乡制冷总资产为 68.22 万元，净资产为 -219.96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669.66 元，净利润为 -368.97 万元（未经审计数）。

三、本次注销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三家子公司是基于公司经营业务布局调整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经营管理成本。本次康盛科工贸吸收合并康盛模具和康盛毛细管完成后，康盛模具和康盛毛细管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人员等全部由康盛科工贸依法承继；合并各方将根据法律法规等要求，签订相关协议，共同完成资产转移、权属变更、工商登记等相关程序和手续。公司将妥善处理新乡制冷注销前有关人员安置、土地使用、债务重组等情况。

公司已对本次拟注销的三家全资子公司业务进行了整合，本次注销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康盛模具、康盛毛细管和新乡制冷注销完成后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财务状况不存在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4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发出通知。

2、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上午 11:30 在广州开发区南翔一路 62 号 C 座 3 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

4、公司监事会主席马银良先生主持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为了日常经营的需要，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2020 年公司及子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广州市仁安包装有限公司、广州宏途教育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广东高科力新材料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4,426 万元。

全体监事认为：公司预计的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遵循了交易方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未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1 月 17 日